

# 雇主直接聘僱外國人申請書

工作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90 機構看護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養護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1.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2.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護理之家(含醫院附設之慢性病床)【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機構住宿式服務類】		申請項目：接續聘僱許可 <input type="checkbox"/> 62 至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接續 <input type="checkbox"/> 63 三方合意 <input type="checkbox"/> 63 雙方合意 限外國人原聘期屆滿，因疫情影響未能出國且雇主未辦理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 <input type="checkbox"/> 62 至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接續 <input type="checkbox"/> 63 雙方合意													
雇主名稱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機構登記證地址 (外國人工作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路段 街	巷	弄	號	樓					
機構負責人(自然人)基本資料(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二)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法人基本資料(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三)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法人登記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路段 街	巷	弄	號	樓			
審查費收據(免附，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四)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原雇主名稱					原雇主統一編號										
接續聘僱外國人名冊共___人(提前申請入國引進需填寫前任外國人資料)；本表格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新 任										前 任					
國籍	護照號碼 (填表說明事項五)	行動電話 (國內聘僱表 說明事項六)	電子郵件 (填表說明注意事 項六)		入國引進許可或遞 補招募許可文號 (須檢還正本，填表 說明注意事項七)		接續聘僱通報證 明書序號(填表說 明注意事項八)			國籍	護照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接續日期						年 月 日									
廢止招募許可、聘僱許可函或不予許可函文號(除三方合意外均須填寫，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七)或因疫情未能出國經本部同意轉出函文號(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十六)										第 號					
持招募許可函者(須檢還正本，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七、九)										第 號					

請詳閱背面填表說明

勞保證號		求才證明書編號(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十)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十一)	
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床位數/收容人數(依機構登記證填列,若無登記,依主管機關核發證明文件填列)		_____床位(人)			
實際收容人數 (養護機構須填)	_____人	本國看護 工人數	_____人	第二類外國人有 效招募及聘僱人數	_____人
外國中階技術人 力有效聘僱人數		_____人			
申請前請先試算是否有可申請人數(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十二)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		起 年 月 日		迄 年 月 日	
機構看護工作就以下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十四):					
<input type="checkbox"/> 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影本及機構登記證影本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均須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登記證書影本(法人機構須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受委託經營管理契約影本(受政府機關委託經營管理者須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雙方或三方合意接續聘僱證明書正本(經公立就服機構接續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養護機構:檢附機構實際收容人名冊正本及收容人罹患精神病、失智症、中度以上之身心障礙手冊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護理之家(含醫院附設之慢性病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檢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床位數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養護機構:本國看護工名冊正本。(長期照護機構、養護機構、安養機構或財團法人社會福利機構須檢附,須經當地社政機關驗章) <input type="checkbox"/> 護理之家(含醫院附設之慢性病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本國看護工名冊及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有效之長照服務人員證明或高中(職)以上學校照顧、護理等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畢業證書影本。					
非持招募許可函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_____ (單位圖記) 負責人: _____ (簽章) 市內電話: _____ 行動電話: _____ 電子郵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以上3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以下虛線範圍為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	------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

- 一、相關法規及申請程序,請依照本機關網站所載最新規定辦理。
- 二、機構負責人基本資料(自然人):指由個人申請設立之機構。
- 三、法人基本資料:指由法人申請設立之機構,負責人需填列法人登記證書所列代表法人之董事。
- 四、審查費(公立就業服務機構:100元,雙方或三方合意:200元)收據:分為電腦收據(白色)及臨櫃繳款收據(綠色或藍色)2種,填寫如下:

(1) 電腦收據(各郵局開具之白色收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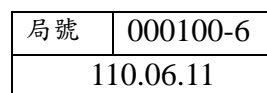
範例 00002660 110/06/11 16:46:33  
003110 1A6 297174



填寫 繳費日期:110年6月11日,郵局局號:003110,劃撥收據號碼(8碼):00002660

(2) 臨櫃繳款收據(郵局派本機關駐點開具之綠色或藍色收據):

範例 右上角 B-5103097, 經辦局章戳



填寫 交易序號(9碼):B-5103097, 繳費日期:110年6月11日,郵局局號:000100

- 五、新任外國人請填護照號碼，倘非首次來臺受聘且有護照號碼異動之情事，應立即向內政部移民署辦理居留資料異動事宜。
- 六、新任外國人行動電話必填，且不得與雇主或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電話相同，未填寫者，將退請補正確認；電子郵件須勾選「有」或「無」，未勾選者，將退請補正確認，若勾選「有」，請確實填寫且不得與雇主或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電子郵件相同。
- 七、許可函文號：範例 勞○○○字第 1100641633 號，填寫為 第 1100641633 號。
- 八、當地主管機關核發雇主接續聘僱外國人通報證明書(簡稱接續聘僱通報證明書)序號：範例 右上角 00000123456789 填寫 00000123456789
- 九、不同招募許可函引進之外國人，請分案申請接續聘僱許可。
- 十、求才證明書編號：範例 編號：A320702010120043 填寫為 A320702010120043。
- 十一、外國人工作地直轄市、縣(市)政府開具之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證明書(簡稱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範例 右上角 123456789 填寫 123456789
- 十二、可申請人數試算表：

養護機構	實際收容人數 ÷ 3 = (A)	試算可申請上限人數C:(A、B取小值) - (第二類外國人有效招募及聘僱人數 + 外國中階技術人力有效聘僱人數 + 廢止招募及聘僱許可人數)(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十三)
	本國看護工人數 = (B)	( ) - ( + + ) =
護理之家、醫院、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床位數 ÷ 5 = (D)	試算可申請上限人數F:(D、E取小值) - (第二類外國人有效招募及聘僱人數 + 外國中階技術人力有效聘僱人數 + 廢止招募及聘僱許可人數)(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十三)
	本國看護工人數 = (E)	( ) - ( + + ) =

- 十三、「廢止招募及聘僱許可人數」係指申請日前 2 年內，因可歸責雇主之原因，經廢止許可或轉換雇主之外國人人數。
- 十四、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如須檢附文件，務必檢附。
- 十五、申請文件除政府機關、醫療機構、學校或航空公司核發或開具之證明文件外，應加蓋申請人或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 十六、外國人原聘期屆滿，因疫情影響未能出國且雇主未辦理期滿續聘或期滿轉換，經本部同意轉換雇主或工作之文號。